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19-061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3日以书面和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2020年度拟申请39.65亿元贷款授信额度,具体明细如下:

编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亿元)	期限
1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5.85	1年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5.50	1年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5.50	1年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5.00	1年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4.50	1年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	3.00	1年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80	1年
8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	2.00	1年
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0	1年
1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0	1年
1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	1年
合计		39.65	

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公司将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贷款相关事宜。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

股票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19-062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表决监事5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19-063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9年12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一、《公司章程》的修订内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企业、技术服务及咨询、压力容器设计(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许可后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化学原料药、原料药、无菌原料药、中药材及中成药加工、医药中间体、化工原料、化妆品、生物柴油及相关技术和原辅材料的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饲料添加剂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中西制剂药品生产(以上经营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第十四条　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企业、技术服务及咨询、压力容器设计(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许可后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化工产品(含津(开发)危化经字[2019]0003号无储存设施经营);限分支机构经营;化学原料药、原料药、无菌原料药、中药材及中成药加工、医药中间体、化工原料、化妆品、生物柴油及相关技术和原辅材料的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饲料添加剂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中西制剂药品生产(以上经营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上述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二、上网公告附件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9年12月)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88　　证券简称:天药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4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月17日 14:30点

召开地点:天津市开发区西区新业九街19号天药股份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月17日

至2020年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19年12月2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8	天药股份	2020/1/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凡符合上述条件的公司股东请持如下资料办理股权登记:个人股及社会公众股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国家股和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上交所股票账户卡。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1月16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4:30 。

(三)登记地点: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　　址:天津开发区西区新业九街19号

邮政编码:300462

联 系 人:刘佳莹/李雨津

联系电话:022-65277565

传　　真:022-65277561

六、

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9-028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3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0年因日常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320万元。关联董事潘龙泉先生、张彤女士、柯祖谦先生、胡以安先生回避表决。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9)。

表决结果:同意5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根据公司2020年度资金计划,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自主决定以公司自身的名义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与各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9-029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预计2020年度与公司关联人南京德朔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朔实业”,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潘龙泉先生控制的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将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上述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潘龙泉先生、张彤女士、柯祖谦先生、胡以安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以5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0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 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交易。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控制。我们同意公司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二)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19年度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南京博峰电动工具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15.00	10.25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78.00	77.02
	为关联人代收代缴电费	40.00	23.26
	合计	133.00	110.53
德朔实业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120.00	107.61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	50.00	28.80
	向关联方支付水费	70.00	53.14
	为关联方代收代缴电费	1,000.00	763.57
	合计	1,240.00	953.12

注:以上数据为含税金额,未经审计

(三)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20年度预计金额	2019年年初至披露日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德朔实业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	50.00	28.80	6.00%
	向关联方支付水费	70.00	53.14	28.79%
	为关联方代收代缴电费	1,200.00	763.57	12.78%
	合计	1,320.00	845.51	-

注:以上数据为含税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南京德朔实业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合资)

3、成立时间:1997年9月26日

4、法定代表人:潘龙泉

5、注册资本:12111.1111万美元

6、主营业务:研究、开发、测试和制造精密测量工具与仪器、园林机械、以锂电池或交流电作为动力的林业机具新技术设备、农业机械与工具、电动工具、手持式家用电器及相关产品;计量器具制造、计量器具修理;销售自产产品;普通货物运输;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1	CHERVON HOLDINGS LIMITED	90.00	10900
2	PANMERCY HOLDINGS LIMITED	5.00	605.5556
3	GREEN HOPE LIMITED	3.00	363.3333
4	KLAMM LIMITED	2.00	242.2222

8、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360,744.34
净资产(万元)	108,576.16
项目	2018年度
净利润(万元)	13,018.99
审计情况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德朔实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潘龙泉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德朔实业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可以保证交易的正常进行。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因当地政府历史规划等原因,泉峰汽车与德朔实业在供水及供电部门均只有一个户名,但双方水费与电费独立计量、独立核算且分别由供水部门及供电部门开具发票,价格由供水和供电部门确定。

(二)公司承租德朔实业的注塑车间厂房用于生产。租赁价格参考当地市场平均租赁价格水平,租赁房产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与周边可比房产市场租赁价格基本相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上述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9-030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授信的基本情况

为确保公司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根据公司2020年度资金计划,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1,000万元;

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向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

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水西门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向其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前述银行申请追加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4,000万元。

公司2020年度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已取得的授信额度, 具体授信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以公司与相关银行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自主决定以公司自身的名义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与各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19-0098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林州朗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坤科技”)近日对法定代表人进行变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林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朗坤科技法定代表人由郭刚变更为郭鹏强。除法定代表人变更外,其他事项不变,变更后的登记事项如下:

名称:林州朗坤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81MA40MC2A1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鹏强

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成立日期:2017年03月10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林州市陵阳镇产业集聚区凤宝大道与陵阳大道交叉口

经营范围:锂电池及材料、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燃料电池、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储能系统、电源系统(不间断电源、通信电源、电子电源、电力电源)、电池线束、相关设备仪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废旧电池梯次利用和再生利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与上述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上述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1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1)深圳市松禾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松禾”)持有公司股份3,90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843%;(2)南通松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通松禾”)持有公司股份2,535,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640%。

上述股东为同一控制下的机构投资者, 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438,040股,占公司总股本5.7483%。上述股份为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 深圳松禾于2019年10月16日至2019年12月1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50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28%;南通松禾于201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1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57%。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深圳松禾持有公司股份3,39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15%;南通松禾持有公司股份1,935,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83%;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330,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59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深圳松禾	5%以下股东	3,902,400	3.4843%	IPO前取得:1,502,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400,000股
南通松禾	5%以下股东	2,535,640	2.2640%	IPO前取得:1,407,640股 其他方式取得:1,128,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深圳松禾	3,902,400	3.4843%	同一控制下的机构投资者
第一组	南通松禾	2,535,640	2.2640%	同一控制下的机构投资者
	合计	6,438,040	5.7483%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深圳松禾	507,100	0.4528%	2019/10/16~2019/12/12	集中竞价交易	22.30 - 27.25	12,025,493.40	已完成	3,395,300	3.0315%
南通松禾	600,000	0.5357%	2019/10/14~2019/11/13	集中竞价交易	23.45 - 27.64	15,516,064	已完成	1,935,640	1.7283%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12-24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5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南京分公司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南京市设立分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近日,公司完成了南京分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1、名称: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MA20L9QL7T。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4、负责人:唐震坤。

5、营业场所:南京市江宁区菲尼克斯路70号35栋302室(江宁开发区)。

6、成立日期:2019年12月12日。

7、经营范围:塑料日用制品、工业塑料配件、塑料模具、家居用品、纸塑餐具、纸塑饮具的加工、销售;销售乳胶制品、竹木餐具(不含一次性餐具);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股票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19-091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5月9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不超过3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和2019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星铸业”)已于2019年9月27日与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宁波东海银行“日添赢3号”活期存款增益型产品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该产品已于2019年12月21日本金到期,2019年12月23日收益兑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日星铸业已于2019年12月21日收回本金人民币60,000,000.00元,于2019年12月23日取得收益合计人民币545,416.67元。上述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941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	2019年9月29日	2019年12月30日	3.80%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汇率挂钩看涨)	保本期限结构型	8,000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0日	3.95%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1512　　证券简称:中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01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竞得工矿仓储用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竞拍情况概述

1、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于2019年11月21日发布武进区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公告【JTGWJ201913号】,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潘巷路南侧、武宜南路西侧地块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集团”)控股子公司中新智地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智地”)之全资子公司中新智地(常州)智能制造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公司”)对该地块进行了考察和可行性研究,决定参与竞拍本地块。

2、根据常州市国土资源局武进分局于2019年12月20日在武进区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网上交易系统上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常州公司竞得名称为JTGWJ20191301地块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本地块的土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7061.76万元。常州公司目前已缴纳全额保证金人民币7061.76万元,后期将转为土地出让金。

二、竞拍标的基本情况

1、地块名称:前黄镇潘巷路南侧、武宜南路西侧地块;

2、土地位置:地块位于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潘巷路南侧、武宜南路西侧;

3、土地面积:156928平方米;

4、容积率:0.7-2.5;

5、土地用途:工矿仓储用地;

6、出让年限:50年;

7、建筑密度:≤60% ;

8、建筑限高:≤50米。

三、本次竞拍审议程序

2019年6月26日召开的中新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中新智地在常州武进国家级高新区成立一家全资项目公司,并以项目公司名义参与常州武进高新区项目地块竞拍。本次竞拍在授权范围之内。

四、该土地使用权的取得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土地使用权的取得符合中新智地的战略发展布局和整体经营需要,有助于中新智地区中园业务的进一步拓展。

五、备查文件

1、中新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及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9-126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董事会于2019年12月20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邓旭衡先生的辞职报告。邓旭衡先生因科伦药业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独立发展和资本运作的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邓旭衡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川宁生物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对邓旭衡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对公司所作的突出贡献致以诚挚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9-127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0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3日在成都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王晶翼先生、张腾文女士、贺国生先生和独立董事张涛先生、王广基先生、李越冬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其他董事均以现场出席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资本结构,提升核心团队凝